

证券代码：838819

证券简称：沃美物流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02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267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34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99,000.00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48,900.00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1,100.00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4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零售业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业
G5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水上运输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零售业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业
G5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水上运输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5,800.0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727.84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649.2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4,000.00 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4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19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649.22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会计师：林庆瑜，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至今为数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

拟签字会计师：陈海华，注册会计师，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至今为数家上市公司和新三板企业提供过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拟担任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瀛，注册会计师，2003 年执业，2000 年-2013 年为数家国企及上市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2013 年至今在质控部任职。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20.0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00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20.0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00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 20.00 万元，系按照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

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审计费用 23.0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 0.0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